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邱世平
電話：03-8462860#228
電子信箱：chris78102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萬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849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辦法 (376550000A_110018496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10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學生繪畫比賽實施辦法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暨本縣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參賽資格：本縣公私立國民中小學（含縣立體中）學生（鼓勵各校踴躍參加，9班以下（含）得遴薦1件參賽、9班以上得遴薦2件以上參賽）。

(二)送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(三)送件方式：親送（於上班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間）或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至收件地點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四)收件地址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（地址：花蓮縣鳳林鎮南平里八德路62號）教導處學務組長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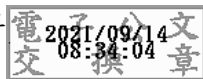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人本縣南平中學學務組長（03）8772586轉111。

110/09/14

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裝

訂

線

